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13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因日常业务拓展需要，拟向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以下简称“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额度使用期限自相关协议签署日起至2028年11月9日止。此次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在公司已批准的2025年度信贷计划额度内，公司全资子公司荣之联（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荣联”）为公司申请本次银行授信提供存款质押担保，担保期限同授信期限及期间额度项下所发生的各类融资授信业务到期日。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本次担保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 3、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56号10层1002-1
- 4、法定代表人：张旭光
- 5、注册资本：66,158.0313万元人民币
- 6、成立日期：2001年03月12日
- 7、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

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五金产品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智能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建筑材料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对外承包工程。（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职业中介活动；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基础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8、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7,254.58	256,035.42
负债总额	110,291.74	138,516.27
净资产	116,962.85	117,519.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6,965.85	117,522.15
项目	2024 年度（经审计）	2025 年 1-9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02,162.31	105,563.31
净利润	2,810.69	64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10.69	640.43

注：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9、经查询，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担保主要内容

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荣联为公司在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综合授信额度提供存款质押担保，担保期限同授信期限及期间额度项下所发生的各类融资授信业务到期日。具体担保内容以实际签署的协议为准。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北京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500万元，用于公司日常业务拓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荣联为公司申请本次银行授信提供存款质押担保。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

人在授信额度内根据资金需求签署相关协议及文件。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除了为以自身债务为基础的担保提供反担保情形外，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曾对公司之外的企业进行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违规担保、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总金额为人民币 49,500 万元（含本次担保），累计担保余额为 10,375 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8.87%。

特此公告。

荣联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十五日